

商城县中医院资源共享中心和中心药房建
设彩超采购项目

招 标 文 件

采 购 人：商城县中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政商工程管



日 期：二〇二六年十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7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11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23
第四章 招标技术要求	28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33-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5-

特别提示

一、投标人（供应商）注册

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供应商），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ggzyjy.xinyang.gov.cn/>）”网站进行交易主体自主注册，按网站公告通知有关要求填报企业信息并上传有关原件扫描件至诚信库，不需携带原件到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审核。投标人（供应商）应对所上传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其上传的信息将全部对外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二、办理 CA 数字证书

完成企业诚信库注册后，必须办理 CA 数字证书方可在网上办理招投标相关业务。供应商根据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通知公告栏目中《关于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数字证书（CA）互认系统正式上线运行的通知》要求，自行选择 CA 数字证书服务商，线上、线下办理 CA 数字证书。

三、招标（采购）文件获取方式

投标人（供应商）凭 CA 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后，即可按网上提示免费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栏目里供应商操作手册）。招标文件（*.XYZF 格式）下载后需使用“信阳市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打开（该工具软件可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ggzyjy.xinyang.gov.cn/>）”网站下载中心栏目内下载或在招标文件领取页面下载）。

四、投标（响应）文件制作

投标（响应）文件应使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制作专用工具软件编制，投标（响应）文件格式为“*.XYTF”。

投标人（供应商）须在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

五、投标（响应）文件的签字和盖章要求

1、投标文件（响应）格式中所有要求投标人（供应商）加盖公章的地方都须加盖投标人（供应商）的 CA 印章。

2、投标文件（响应）格式中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不含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签字）都须加盖法定代表人 CA 印章。

六、投标文件份数

加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壹份（*.XY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七、投标（响应）文件的递交

1、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的递交

各投标（供应商）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XYTF）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供应商 CA 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上传时必须得到交易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投标人（供应商）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投标（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2、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安信 Ai 机器人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xinyang>，供应商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供应商 CA 数字证书登录安信 Ai 机器人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逾期解密或者没有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活动导致的一切后果供应商自行承担。

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下载中心—信阳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特别提示：供应商在线签到时，应如实准确的填写授权委托人的联系电话，开标当天请务必保证电话保持畅通。

八、澄清与变更

如有疑问，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要求招标人（采购人）对招标（采购）文件予以澄清。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变更公告”或“答疑文件”菜单进行发布，投标人（供应商）应在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及时查看澄清或修改内容，因供应商（采购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九、其他注意事项

1、投标人（供应商）编制投标（响应）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各类证书等（如有）内容，须扫描编制在投标（响应）文件内，同

时须上传至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诚信库。评委评审时，只需依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并以投标文件的响应为唯一评审依据，不再比对主体信用信息。

2、投标文件中的扫描件，每张一般控制在 500kb 内，生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一般不要超过 50MB。

十、特别提醒

招标（响应）文件与此内容不符的，以此内容为准。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商城县中医院资源共享中心和中心药房建设彩超采购项目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商城县中医院资源共享中心和中心药房建设彩超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登录“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商城县分中心（<https://ggzyjy.xinyang.gov.cn/shangcheng/>）”网站，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进行网上投标；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6年10月29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 采购项目编号：商财公开招标-2026-29
- 2. 采购项目名称：商城县中医院资源共享中心和中心药房建设彩超采购项目
-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 预算金额：1846300.00 元
最高限价：18463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商财公开招标 -2026-29-1	商城县中医院资源共享中心和中心 药房建设彩超采购项目	1846300.00	1846300.00

5、采购需求：

- 5.1 采购内容：采购彩超1台，包括产品的供应、运输、安装、售后等相关服务。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招标技术要求。
- 5.2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及安装调试
- 5.3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要求合格标准，满足采购人要求
- 6. 合同履行期限：同质保期
-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投标人若为制造商的须具有符合要求且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

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和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投标人若为代理商（或经销商）须具有符合要求且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和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

3.2.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供应商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提供查询网页截图）。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项目投标（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页查询截图）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6 年 10 月 9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6 年 10 月 15 日 23 时 59 分（北京时间）；

2. 地 点：登 录 “ 信 阳 市 公 共 资 源 交 易 中 心 商 城 县 分 中 心” (<https://ggzyjy.xinyang.gov.cn/shangcheng/>) ” 网站，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进行网上投标；

3. 方式：

3.1 投标人注册：投标企业首先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 (<http://ggzyjy.xinyang.gov.cn/>) ” 网站进行交易主体注册，按网站公告通知有关要求填报企业信息并上传有关原件扫描件至诚信库，不需携带原件到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审核。投标人应对所上传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

3.2 办理 CA 数字证书：完成企业诚信库注册后，必须办理 CA 数字证书方可在网上办理招投标相关业务。投标人根据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通知公告栏目中《关于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数字证书（CA）互认系统正式上线运行的通知》要求，自行选择 CA 数字证书服务商，线上、线下办理 CA 数字证书。

3.3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投标人凭 CA 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后，即可按网上提示免费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栏目里投标人操作手册）。招标文件（*.XYZF 格式）下载后需使用“信阳市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打开（该工具软件可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 (<http://ggzyjy.xinyang.gov.cn/>) ” 网站下载中心栏目内下载或在招标文件文件领取页面下载）。

3.4 请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后及时关注系统业务菜单（“答疑澄清文件领取”，“控制价文件领取”）内该项目是否有新的答疑澄清文件或控制价文件。如有请直接下载，不再另行通知。

4 招标文件售价 0 元，

四、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6 年 10 月 29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 点：《 信 阳 市 公 共 资 源 交 易 中 心 商 城 县 分 中 心》 (<https://ggzyjy.xinyang.gov.cn/shangcheng/>) 》 电子招投标平台会员系统指定位置。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6 年 10 月 29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商城县分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
(<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xinyang/login.html>)。

六、公告发布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商城县分中心》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开标大厅网址为<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xinyang/login.html>，投标人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投标人CA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3. 逾期解密或者没有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活动导致的一切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

4. 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一下载中心—信阳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5. 监督单位：商城县财政局

联系电话：0376-7956695

特别提示：投标人在线签到时，应如实准确的填写授权委托人的联系电话，开标当天请务必保证电话保持畅通。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商城县中医院

地 址：商城县温泉大道中段 125 号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18738645668

2.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政商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紫荆山路 219 号鑫泰大厦

联系人：刘冬梅

电 话：15237687676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冬梅

电 话：15237687676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采购人	采购人：商城县中医院 地 址：商城县温泉大道中段 125 号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18738645668
1.1.3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政商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紫荆山路 219 号鑫泰大厦 联系人：刘冬梅 电 话：15237687676
1.1.4	项目名称	商城县中医院资源共享中心和中心药房建设彩超采购项目
1.1.5	包段划分及最高限价	包段划分：共分为1个包段。 本项目最高限价：1846300.00元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出最高限价，否则投标无效。
1.1.6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出资比例	100%
1.3.1	采购内容	采购彩超1台，包括产品的供应、运输、安装、售后等相关服务。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招标技术要求。
1.3.2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要求合格标准，满足采购人要求
1.3.3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及安装调试
1.3.4	质保期	10年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规定：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5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提供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承诺书）； ④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6年1月1日以来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和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若企业新成立不足3个月的，按已缴纳月份提供；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

		明函)； 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相关承诺，格式自拟）；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若为制造商的须具有符合要求且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和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投标人若为代理商（或经销商）须具有符合要求且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和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 3.2.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供应商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提供查询网页截图）。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项目投标（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页查询截图）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5	付款方式	双方另行协商
1.10	投标预备会	采购人不再统一组织投标预备会。
1.11	偏离	/
2.2.1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10日前
2.2.2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15日前
2.2.3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
3.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按招标文件要求
3.3.1	投标有效期	60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3.4	投标保证金	无
3.5.3	投标文件签字和盖章要求	(1) 所有要求投标人加盖公章的地方都须加盖投标人的 CA 印章。 (2) 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都须加盖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 CA 印章或签字。 注：签字或盖章或电子签名或电子签章均视为有效的电子签名。
4.1.1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截止时间：2026 年 10 月 29 日 9 时 00 分
5.1.1	开标时间	开标时间：2026 年 10 月 29 日 9 时 00 分
5.2	开标程序	1. 各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XYTF) 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投标人 CA 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上传时必须得到交易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供应商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采购人不予受理 2.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安信 Ai 机器人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xinyang，投标人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投标人 CA 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逾期解密或者没有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活动导致的一切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 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一下载中心—信阳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特别提示：投标人在线签到时，应如实准确的填写授权委托人的联系电话，开标当天请务必保证电话保持畅通。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共 <u>5</u> 人组成，其中业主评委 <u>1</u> 人，专家 <u>4</u> 人。专家从符合条件的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
7.3.1	履约担保	/
/	分包/转包	不允许转包和分包
/	其他说明	1、 招标代理服务费：本项目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的规定收取代理费用。

	2、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人员、财务、社保、纳税等（如有）各类证明材料内容，须扫描编制在投标文件内。根据《信阳市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项目中对上传诚信库信息的使用进行调整的通知》（信财购【2021】12号）相关规定，专家评审只需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并以投标文件的响应为唯一评审依据，不再比对主体信用信息。 3、投标文件中的扫描件，每张最好控制在500kb内,生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最好不要超过50MB。 4、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有相同的按废标处理。 5、所属行业：工业。 6、支持本国产品内容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供应商对其提供的产品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以下简称《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出具符合要求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再要求供应商提供其他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供虚假《声明函》、虚假证明文件谋取中标、成交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根据《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 号）的规定，评审中发现《声明函》内容含义不明确、同类事项与投标文件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错误等情况的，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经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声明函》仍然不符合《通知》规定要求的，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产品视为不符合本国产品标准。
--	---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1.1.2 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最高限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采购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内容、质量要求、交货期、质保期

1.3.1 采购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交货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质保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咨询服务的；
- (3) 为本项目提供采购代理机构服务的；
- (4) 与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5) 与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6) 与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7) 被责令停业的；
- (8)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9)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0)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情况的。

1.5 付款方式

见第五章合同条款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7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8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9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10 投标预备会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1 偏离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招标技术要求；
- (5)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 (6)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2.2.1 款和第 2.2.2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变更公告”或“答疑文件”将澄清内容予以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且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及时查看澄清内容，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招标人可以修改招标文件。如有修改，应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变更公告”或“答疑文件”将修改内容予以发布。如果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且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发出的文件为准。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及时查看修改内容,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括内容:

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3.2 投标报价

3.2.1 报价为一次性报价,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不得更改。投标报价不得超过采购人公布的最高限价,否则其投标无效。

3.2.2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包括验收合格正式交付使用或运行维护期内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3.2.3 如报价表中的单价乘以数量不等于总价时,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总价数字表示的数据与文字表示的数据不一致时,以文字表示的数据为准;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3.2.4 投标人相应自行增加本项目系统正常、合法运行及使用所必需但招标文件没有包含的所有部件、版权、专利等一切费用,如果投标人在被确定为中标供应商并签署合同后,在建设、安装、调试、培训、运行维护等工作中出现硬件、软件等的任何遗漏,均由中标供应商免费提供,采购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3.2.5 异常低价审查:

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6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65%;
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6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65%;
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6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65%;
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二)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

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评审委员会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3.4 投标保证金（无）

3.5 投标文件的制作

3.5.1 投标人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ggzyjy.xinyang.gov.cn/>)”网站下载中心栏目内下载或招标文件领取页面下载“信阳市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

3.5.2 使用“信阳市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加密版的电子投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可在网站下载中心下载或打开软件后在右上角菜单内领取。

3.5.3 投标人在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生成投标文件时须加盖电子签章/签名。其他要求签字盖章的投标文件格式内容，如无法进行电子签章/签名，投标人可将盖章/签名后的扫描件上传到电子投标文件中。签字盖章的其他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开标一览表报价将作为电子开标的唱标依据（若开标时电子唱标的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内开标一览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时电子唱标的开标一览表内容为准。）

3.5.4 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

3.5.5 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时，请使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数字证书。

3.5.6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规范、明确、准时的提交投标文件。如果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并保证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或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应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递交

4.1.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系统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XYTF 格式)，本项目评标以电子投标文件为依据，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视为自动放弃其投标。

4.1.2 投标人因信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0376-7975357）。

4.2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2.1 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多次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最终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最后一份投标文件为准。

4.2.2 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5 条、第 4.1 条规定进行编制和递交。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5.1.1 采购人在本章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

5.1.2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xinyang>，投标人（供应商）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投标人 CA 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逾期解密或者没有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活动导致的一切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

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一下载中心—信阳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特别提示：投标人在线签到时，应如实准确的填写授权委托人的联系电话，开标当天请务必保证电话保持畅通。

5.2 开标程序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3 开标异议

开标过程中，投标人如有异议，须在开标结束前通过系统提出，否则视同认可开标记录。开标结束后，对开标记录的任何异议不在接受。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过程的保密

公开开标后，直到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应严格保密。

6.4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采购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采购人将根据评审委员会推荐的名单，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中标人。如果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将选择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中标人，依此类推。如中标候选人均放弃中标资格时，采购人将重新进行招标。

评标委员会经评审，认为所有投标均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可以否决所有投标，所有投标被否决后，采购人当重新招标。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3 履约担保

免收履约保证金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7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质疑、处罚

9.5.1 采购人的监督部门在招标过程中有履行全程监督的权力。

9.5.2 采购人在招标过程中，因获知或可能获知监督举报（或其他方式）招标程序或其它内容存在问题，采购人有权采取相应的监督措施，投标人应予以配合。

9.5.3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9.6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人不对未中标人就评标过程以及未能中标原因作出任何解释。未中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或其他有关人索问评标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10. 注意事项

10.1 采购人所提供的文字和任何其他形式的跟本次项目相关的补充说明，均为采购人的单方面意见，如投标人接受并由此所带来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采购人不负有任何责任。

10.2 投标人应对照本招标技术文件各项技术要求做出实质性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10.3 本招标文件的要求只是最低限度要求，并未对一切技术细节做出规定。在本招标文件中未提到的或投标人认为更能体现和满足采购人的实际需要的功能和要求，投标人可依据自己的实际经验，在投标人方案中体现。

10.4 本招标技术文件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在合同技术谈判时协商确定。

10.5 中标人对合同义务全面负责；对所投项目采购内容的质量、使用性能、技术培训及售后服务全面负责；对所投项目采购内容与采购人的交接及验收全面负责。

10.6 投标人所提供的设备、软件，如若发生侵犯知识产权的行为时，其侵犯责任与采购人无关，应由投标人承担相应的责任，并不得损害采购人利益；

10.7 对需要投标人所代表的货物或软件的制造厂商做出书面承诺的，由投标人负责协调货物或软件的制造商做出书面承诺。

10.8 保密和保证

(1)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2) 投标人应保证在投标文件中所提交的资料和数据是真实的。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也不得将中标项目肢解后分别向他人转让。否则，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其违约责任。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1.1 采购人不承诺最低价中标，而且采购人没有义务解释说明未中标原因。

11.2 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1.3 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归商城县中医院。

11.4 监督单位：商城县财政局。

11.5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1.5.1 对小型或微型企业投标的扶持：（如有）

内容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评标价格=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1-20%）	投标报价×（1-20%）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政府采购促进小型微型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豫财购[2013]14号）文件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及证明材料）。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联合印发《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凡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但必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根据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投标文件格式),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附件一：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_____（投标人名称）：

_____（项目名称）的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

1.

2.

.....

_____（项目名称）评标委员会

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二：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

_____（项目名称）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 1.
- 2.
-

投标人：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一、初步评审

初步评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1. 资格性检查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22条规定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1.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1.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注：本项目为资格后审，由采购人代表或代理机构人员进行资格性审查。

2. 符合性审查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一致
2.2	投标函签字盖章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投标函签字盖章规定
2.3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2.4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5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1项规定
2.6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2项规定
2.7	交货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3项规定
2.8	质保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4项规定
2.9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3.1项规定
2.10	投标报价	低于（含等于）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1.5项载明的最高投标限价

二、投标文件的澄清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三、算术性错误的修正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 （1）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四、详细评审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详细评分因素及分值分配表，对通过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的有效投标文件针对投标报价、技术部分、综合部分进行评估打分，投标人总得分=投标报价+技术部分+综合部分，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所有专家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保留两位小数点。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总得分由高到底依次推荐中标候选人，若综合评分相等时，则以报价低的优先。详细评审标准详见下表：

详细评审

评分因素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商务部分 (30分)	投标报价 (30分)	评标基准值：通过初步评审的有效投标企业的最低投标报价，得满分30分； 投标报价得分公式：报价得分=评标基准值/有效投标报价×30； 注：（1）价格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供应商对其提供的产品请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可享受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3）属于异常低价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启动异常低价审查程序，详见招标文件“异常低价审查”程序说明。 （4）对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以上价格扣除政策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技术部分 (50分)	技术指标响应程度（40分）	投标人完全符合招标文件配置要求得40分； 非带“★”的技术指标，投标技术参数负偏离在40分的基础上每项扣 2 分，扣完为止； 带“★”的技术指标，投标技术参数负偏离在40分的基础上每项扣4分，扣完为止。
	技术实施方案（5分）	1. 根据针对本项目安装、调试方案，包括进度安排、人员部署、实施方案、质量保证措施、安装调试验收的具体措施、方案：安装、调试方案内容全面、具体、清晰、安排规划合理，能够完全满足本项目采购人要求，得 5 分； 2. 安装、调试方案内容较为全面、较为具体、较为清晰、安排规划较为合理，能够满足采购人要求，得3分； 3. 安装、调试方案内容一般，具体、清晰度一般，安排规划较一般，基本满足采购人要求，得1分； 4. 安装、调试方案内容缺漏、不具体、不清晰、安排规划不合理，不能满足采购人基本要求，得0.5分；未提供不得分。
	供货实施方案（5分）	1.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供货实施方案科学、合理，方案内容设计全面、符合现场实际情况、具有很强的可操作性，得5分； 2. 方案内容基本全面、基本符合现场实际情况、具有可操作性，得3分； 3. 方案内容不够全面、不太符合实际情况、可操作性一般的，得1分； 4. 方案内容不够全面、不太符合实际情况、可操作性较差的，完善性较差，得0.5分。不提供不得分。
综合部分 (20分)	类似业绩（6分）	供应商或制造商自2023年1月1日以来承担过类似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份得2分，最多得6分。（须提供合同的扫描件，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否则不得分）
	售后服务及维修保养方案（5分）	评委根据售后服务及维修保养方案（应包括售后人员配备、响应时间、回访、故障处理及问题解决、零配件价格及服务收费、维修、保养等）进行综合评价： ①售后服务及维修保养方案详细、具体、可行，具有可操作性，得 5 分； ②售后服务及维修保养方案基本合理但不全面，具有一定可操作性，得 3 分； ③售后服务及维修保养方案不够全面，操作性不强，得 1 分，④未提供方案，得 0 分。
	人员培训（3分）	根据针对本项目培训方案，包括培训计划、培训内容、培训方式和人员考核的具体措施、方案：培训方案内容全面、具体、清晰、安排规划合理，能够完全满足本项目采购人要求，得 3 分；培训方案内容较为全面、较为具体、较为清晰、安排规划较为合理，能够满足采购人要求，得 2 分；培训方案内容一般，具体、清晰度一般，安排规划较一般，基本满足采购人要求，得 1 分；培训方案内容缺漏、不具体、不清晰、安排规划不合理，不能满足采购人基本要求，

		得 0.5 分；未提供不得分。
	应急方案（3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应急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遇到紧急情况时建立的服务制度、故障响应时间、故障排除时间及计划、应急维修措施预案的合理性、完善性等方面内容）进行综合评审： 应急方案内容全面、具体、清晰、安排规划合理，能够完全满足本项目采购人要求，得 3 分；应急方案内容较为全面、较为具体、较为清晰、安排规划较为合理，能够满足采购人要求，得 2 分；应急方案内容一般，具体、清晰度一般，安排规划较一般，基本满足采购人要求，得 1 分；应急方案内容缺漏、不具体、不清晰、安排规划不合理，不能满足采购人基本要求，得 0.5 分；未提供不得分。
	质保期（3 分）	质保期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基础上每增加 1 年得 3 分，最多得 3 分。（供应商自行承诺，没有不得分）

附件：无效投标的条件

无效投标的条件

本附件所集中列示的无效投标条件，是本章“评标办法”的组成部分，是对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所规定的无效投标条件的总结和补充，如果出现相互矛盾的情况，以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的规定为准。

1. 未通过评标办法初步评审的；
2.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4. 投标报价有算术性错误，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
5. 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6. 属于串（围）标行为的；
7. 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及相关法律、法规或规章规定可以否决投标的其他情形。

备注：按照《信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信阳市政府采购行为规范的通知》（信财购〔2018〕2号）第五十八条“对于投标文件中非实质性响应条款或不影响采购项目实质性履行的投标文件缺陷，经过采购人认定不影响项目实施的，可以澄清后继续评审的，评审专家不得随意废标”，采购人和代理机构认为不影响实质性响应和公平公正的，可以要求评审小组对该项目继续评审，并由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做好相关事实、依据记录，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对继续评审的决定负责。

第四章 招标技术要求

序号	项目名称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1	彩超	一	设备名称：超高端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	台	1
		二	数量：1 台		
		★三	设备档次及用途：投标机型为该品牌超高端核心机型；可主要用于介入、腹部、浅表组织与小器官、外周血管、心脏、妇科、产科、术中、肌骨、弹性、造影、经食道等方面的临床诊断工作，具备持续升级能力。		
		3.1	设备使用期限≥10 年，到货时为最新软硬件版本。		
		四	主要技术规格及系统概述：		
		4.1	最新主机系统架构，具备集束精准发射和海量并行处理技术，获得更多组织信息，提升图像质量		
		★4.2	主机具有≥23.8 寸高清医用显示器，分辨率 1920×1080，显示器可以上下倾斜，左右旋转，具有显示器锁定装置		
		4.3	主机操作面板具备液晶触摸屏≥12 英寸，可通过手指滑动触摸屏进行翻页，直接点击触摸屏即可选择需要调节的参数		
		4.4	具备实时双屏显示功能：主机显示屏和触摸屏可实时同步显示超声扫查图像（附图证明），便于介入超声检查		
		4.5	数字化二维灰阶成像及 M 型显像单元		
		4.6	数字化频谱多普勒显示和分析单元		
		4.7	解剖 M 型技术		

4. 8	智能扫查专家技术：自动进行 2D/彩色/PW 等模式的转换，自动加标注及体表标志
4. 9	智能化一键图像优化技术：可自适应调整图像的增益等参数获取最佳图像
4. 10	智能连续自动优化技术：可自动持续优化图像增益及 TGC，以保证拥有最佳的 2D 图像
4. 11	彩色多普勒成像技术：可用于所有成像探头，彩色多普勒血流算法可实现精确的血管描绘和时间显示，可结合微细血流成像技术使用
4. 12	彩色能量血管成像技术：根据彩色框位置自动调整发射和接收带宽处理，以提供卓越的灵敏度和色彩分辨率，具有小血管可视化的高灵敏度血流优化技术；采用智能算法的高级运动伪影抑制，消除彩色运动伪影
4. 13	双幅实时对比成像技术：混合模式显示，一张图像是实时的，另一张图像是冻结的；具有 2D/2D、2D/彩色、彩色/彩色、彩色/CPA 等多种混合模式
★4. 14	自动多普勒分析技术：自动实时与回顾性追踪多普勒瞬时峰值速度、瞬时强度平均速度；自动实时显示容积流量、时均峰值速度、时均平均速度、阻力指数、脉动指数、收缩期/舒张期比、加速/减速时间
4. 15	空间复合成像技术：根据用户选择的分辨率/帧速（分辨率/速度）条件自动选择转向角的数量，减少伪影提升图像质量；可结合组织谐波成像、容积模式、全景成像和双功多普勒的操作使用
4. 16	智能斑点噪声像素优化技术：可通过选择降噪递进量、边缘增强和纹理平滑处理，消除斑点噪声，增强边界清晰度。用于所有成像探头，提供高速处理，每秒显示 ≥ 2700 帧
4. 17	组织多普勒成像功能：所有心脏成像探头均可使用，组织运动的高帧速率采集 ≥ 235 帧/S
4. 18	全景成像技术：实时扩展可视区域的复合成像，能够在采集期间备份和调整图像，具有放大、平移、影像回顾审查和图像旋转功能，凸线阵距离和审查模式下的面积可通过皮肤线标尺显示的距离标记进行测

4. 19	组织差异自动优化技术：针对肥胖病人，具有专门的预置条件，纠正由肥胖患者过多的脂肪层引起的声速干扰；用于乳腺，浅表、甲状腺、睾丸等检查
4. 20	组织特异性智能优化技术：一键式操作通过多种技术可根据不同患者体型、血流状态和临床要求，自动和立即调整系统性能，可对 ≥ 7400 个系统参数同时优化，调节图像质量
★4. 21	具有单晶体探头技术，可支持单晶体探头 ≥ 10 把
★4. 22	主机可选配超宽频带单晶体高频线阵探头，可支持小器官、乳腺、血管、肌肉骨骼、肠、儿童和产科早孕成像等临床应用；同时探头上具备刻度和中位线标识（附图证明），便于快速测量和定位。
4. 23	编码波束成形功能：使用发射技术的编码激励提高穿透力，并可恢复更多组织信息，提升图像清晰度
4. 24	组织谐波成像功能：提供二次谐波处理以减少伪影，提高图像质量，可用于所有成像探头
4. 25	具有多影像实时对比联合诊断功能：主机可直接获取和浏览CT/MRI/X-Ray/PET 超声的 DICOM 图像，可与实时超声检查图像对比分析，提升诊断率
★4. 26	具有自动彩色多普勒和自动多普勒检查技术：在实时成像中可自动调节框位置和角度、自动调节脉冲波取样门位置和角度；具有自动血流跟踪技术，通过移动取样门自动校正角度、自动调整脉冲波标尺和基线；在影像冻结且多普勒激活时可自动调整 PW 刻度和基线
4. 27	具有无线网络功能：并可在显示器屏幕上显示无线网络信号标示
4. 28	具有活检穿刺系统和穿刺针增强显示，适用于造影和介入模式

4. 29	主机具有造影成像技术:采用脉冲反转造影技术,具有低 MI 彩色血流造影、高频造影、爆破造影等多种模式
4. 29. 1	具有实时双幅造影对比成像模式
4. 29. 2	造影技术支持凸阵, 线阵, 腔内探头, 相控阵, 微凸探头, 可满足临床对心脏、腹部、妇产、浅表、乳腺、血管、、腔内的前列腺、经阴道妇科等需求
4. 29. 3	具有在机及离机造影时间强度曲线定量分析, 感兴趣区分析 ≥ 9 个
4. 29. 4	每帧的图形分析结果: 包括强度/频率、峰值时间、曲线下面积和峰值速度等
4. 29. 5	触摸屏可显示计时器, 对比过程中的长循环采集模式 ≥ 9 分钟
4. 30	具有应变弹性成像技术: 实时软组织弹性成像技术, 一键进入弹性成像模式, 为感兴趣区域框应用的弹性成像, 用户可通过整个可视区域控制尺寸和位置; 可选的弹性显示图 ≥ 7 个
4. 30. 1	同屏显示 2D 图像和 2D 弹性成像, 并提供距离和面积测量工具
4. 30. 2	弹性成像显示的动态范围 ≥ 3 种
★4. 30. 3	具有囊实性结构鉴别弹性成像模式: 用于增强无超声信号区域的无回声成像, 可准确识别无回声组织与有回声组织, 鉴别低回声区域内的回声强度, 如囊性和复杂性囊性结构
4. 31	具有实时弹性定量分析技术: 基于弹性成像图提供的应变弹性图定量组织信息, 能够生成 ≥ 9 个用户自定义的区域, 可对弹性图像进行分析
4. 32	具有剪切波定量技术:具备两种剪切波定量技术,包括点式剪切波定量技术及实时剪切波弹性定量技术;

4. 32. 1	具有点式剪切波定量技术：具有肝纤维化分级指示器，自动将获得的剪切波数值和肝纤维化分级关联显示。测量值可以 KPa 及 m/s 两种单位显示，单一定量区域具有 ≥ 14 组测量值录入，并可存储导入报告
4. 32. 2	具有实时剪切波弹性定量技术：可实时对感兴趣区域内组织进行硬度定量评价
4. 32. 3	具有彩色编码功能，可双幅显示灰阶图与彩色编码图，并具有实时置信图模式, 保证测量是基于可靠的剪切波数据, 提高测量准确度
4. 32. 4	多种不同类型感兴趣区域形状可选，最大取样范围 $\geq 5*6\text{cm}$
4. 32. 5	具有多种测量模式，可根据临床需求使用取样框、圆圈、描记、点式等方式进行测量
4. 33	具有高清微细血流成像技术：高灵敏度成像模式，用于检测组织中的缓慢和微细血流解剖结构
五	测量与分析：
5. 1	一般测量与分析
5. 2	产科测量与分析
5. 3	心脏功能测量与分析
5. 4	多普勒测量与分析
5. 5	外周血管测量和计算功能

六	图像存储（电影）回放重显及病案管理单元
6.1	显示注释：显示所有相关的成像参数的屏幕注释，包括探头类型和频率、临床选项和优化预设、显示深度、TGC 曲线、灰阶、彩色图谱、帧速、压缩图值、彩色增益、彩色图像模式、医院名称和患者的人口统计数据
6.2	用户可选择显示患者出生日期、患者性别、机构名称、系统名称和用户
6.3	采集在本地存储器中存储并以实时和双功模式显示 ≥ 2200 帧的 2D 和彩色图像
6.4	连通性：具备通信 DICOM3.0 版接口
6.5	USB 图像存储
7.1	主机具有 ≥ 23.8 寸高清医用显示器
★7.2	主机显示器具有全屏高清成像模式，可观测面积增加 $\geq 36\%$ ，比标准显示器多出 ≥ 100 万个像素图像数据
7.3	主机操作面板具备液晶触摸屏 ≥ 12 英寸，并具有抽拉式字母数字背光键盘（附图证明）
★7.4	主机具备无针式探头接口 ≥ 4 个，所有接口全部激活并可互换通用；探头接口处具有照明功能显示（附图证明）
7.5	主机硬盘 $\geq 1T$ ，固态硬盘 SSD $\geq 230GB$
7.6	探头规格：

7.6.1	频率：可支持超宽频带探头，最高频率 $\geq 21.5\text{MHz}$
7.6.2	主机可选探头类型：相控阵、线阵、凸阵、微凸、术中等
7.6.3	配备探头数量：单晶体腹部探头（1个）、单晶体成人心脏探头（1个）、单晶体浅表探头（1个）
7.6.4	探头扫描超声频率范围：
7.6.4.1	单晶体腹部探头超声频率：1-4.5MHz（标注探头型号）
7.6.4.2	单晶体成人心脏探头超声频率：1-4.5MHz（标注探头型号）
7.6.4.3	单晶体浅表探头超声频率：4-17.5MHz（标注探头型号）
7.7	增益调节：
7.7.1	主机操作面板上具有增益补偿 TGC 分段 ≥ 8 段
★7.7.2	主机触摸屏具有侧向增益补偿 LGC 键分段 ≥ 4 段（附图证明）
7.8	预设条件：针对不同的检查脏器, 预置最佳化图像的检查条件, 减少操作时的调节, 及常用所需的外部调节及组合调节
7.9	频普多普勒：

7.9.1	方式：脉冲波多普勒 PW，连续波多普勒 CW
7.9.2	显示注释，包括多普勒模式、速度标尺（cm/s）、滤波设置、增益、体积、正/反、角度校正、灰度曲线
7.9.3	后处理包括反转、基线、角度校正、快速角度、显示格式、多普勒增益、扫描速度、压缩和伪彩图谱等
7.9.4	取样宽度及位置范围 $\geq 0.5\text{--}19\text{mm}$
7.9.5	Doppler 及 M 型电影回放： ≥ 45 秒
7.9.6	零位移动： ≥ 8 级
7.9.7	一键优化功能可自动调整标尺和基线，并通过自动速度标尺调节可进行角度校正
7.9.8	可同步 2D、彩色多普勒、脉冲多普勒
7.10	彩色多普勒：
7.10.1	彩色多普勒血流算法提供清晰的血管轮廓描绘和时间显示
7.10.2	后处理包括基线、颜色反转、色图、隐藏颜色、录入优先级、混合、方差和缩放等
7.10.3	CW 血流最大速度 $\geq 18\text{m/s}$

		7. 10. 4	显示控制：黑白与彩色比较、彩色和 2D 线密度控制		
		7. 10. 5	根据彩色框位置自动调整发射和接收带宽处理，提供卓越的灵敏度和色彩分辨率		
		7. 10. 6	采用智能算法的高级运动伪影抑制，可用于各种成像模式消除彩色运动伪影		
		7. 10. 7	具有速度与变量显示、实时和冻结成像中的颜色反转		
		八	技术培训：现场操作培训，保证科室使用人员正常熟练操作设备功能。		
		九	配备超声工作站		
		十	UPS 电源系统（供电大于或等于 1 小时）		

注：1. 本次招标技术参数需求中如涉及具体品牌、型号的仅作为参照，供应商可以采用不低于同档次的其它产品进行投标，其实际性能和参数必须相当于或高于招标参数要求，否则，将视为技术参数存在偏差，由此导致的后果，供应商自己承担。

2. 为了便于评标委员会审查评定，需提供必要的技术证明材料的，应在技术偏离表的“备注”栏指明出处或相对应页码，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注明的，该项技术参数视为不满足；对于虚假填写、错填或漏填导致的后果，投标人自己承担。

核心产品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本次采购核心产品为“彩超”。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合同格式仅供参考）

采购人（招标人）：（以下简称甲方）

投标人（供应商）：（以下简称乙方）

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合同标底：

根据招标文件及其补充文件、中标方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和甲方政府采购项目明细表等确定（清单附后，甲乙双方须在清单上盖章）。

二、合同价格：

三、交货时间及地点：

- 1、乙方在采购合同签订后___日历天内全部交付并安装调试完毕（具体日期由签订合同之日起计算）；
- 2、乙方自定运输方式，自付费用将中标货物合同标的送达甲方指定地点商城县长竹园第二中心幼儿园内。

四、技术规格：

1、乙方提供的产品的技术规格有国家标准的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无国家标准的应符合部颁标准或行业标准，并满足标的清单中的规定。

2、乙方保证提供的产品是全新的正品品牌货物，必须满足投标文件承诺的所有服务。

五、附件、配件：

按产品所附使用说明书及清单执行；包括厂家在促销等特别期间承诺提供的附件。

六、售后服务：

1、产品质量：在质保期内，甲方正常使用乙方所供产品而出现质量问题时，乙方按“质量保证承诺书”负责；对产品出现的故障乙方应免费上门服务。

2、产品使用：甲方在使用乙方所供产品中出现问题需乙方指导解决时，乙方应及时给予解决。

七、验收及异议：

1、甲方验收，并根据实际验收情况向乙方签发验收报告；

2、甲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与合同规定不符的，应在3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不签发验收报告；并同时将该书面异议送达有关部门；甲方未按规定期限提出书面异议并且签发验收报告的，视为甲方放弃自己的权利。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3天内予以纠正，并对纠正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有关部门，否则视为无效。

八、付款方式：

1. 预付款：签订合同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___%；（建议预付比例不低于 30%，对中小微企业预付比例建议不低于 50%）

2. 全部货物发货至安装地点 15 天内支付至合同总价的___%；

3. 安装完成并验收合格支付至合同总价的___；（验收合格后发布验收公告，验收公告发布时间至付款时间为 7 日，开票时间至付款时间为 5 日）

4. 余 %作为质量保证金，质保到期后一次性返还。

九、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按时交货或因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按时交货而未在交货期限内书面或电话告知甲方的，应向甲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5%的违约金；

2、乙方所交标的品牌、型号、规格、质量等不符合合同规定，按违约处理，并赔偿合同金额总数及承担由此给甲方带来的其他损失。

十、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安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权威部门的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本合同如发生纠纷，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约定由信阳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二、本合同自签字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

十三、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约定，补充约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四、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执四份、乙方执二份，具体内容以合同签订时甲、乙双方协商为准。

采购人（甲方）：（公章）

投标人（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地 址：

地 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电 话：

电 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合同融资注意事项：1) 供应商预进行合同融资的，在签订合同时，供应商的合同账号需为合同融资行指定的账户和账号。2) 预进行合同融资的合同，采购人在合同备案时，需将备案系统中供应商默认账户和账号修改为合同融资行指定的账户和账号，然后再提交合同备案。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

投标人：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三、分项报价表
- 四、招标技术要求响应资料
- 五、类似业绩
- 六、技术、供货实施方案
- 七、售后服务方案
- 八、综合材料

一、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

（一）投标函

_____（采购人）：

_____（投标单位全称）授权_____（委托代理人姓名、职务、职称）为本项目委托代理人，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采购项目编号）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相关货物进行投标。为此承诺如下：

1. 提供招标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

2. 投标货物的总报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元。

3. 如我方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履行合同。我方声明，我单位递交的投标文件中所提供全部资料均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合法、真实、有效，并且在以后实施中承担由于与此不符而引起的一切责任。

4.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5. 本项目投标有效期从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6. 如果下列情况发生之一时，我方将放弃投标资格：

（1）我方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2）我方提供虚假材料。

（3）我方因其自身原因未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7. 若我方中标，我方愿意按照招标文件参照的标准支付采购代理机构服务费等费用。

8.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地址：

邮政编码：

投标单位（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二)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商城县中医院资源共享中心和中心药房建设彩超采购项目	
投标人		
投标内容		
投标报价（元）	大写：	小写：
投标质量		
交货期		
质保期		
投标有效期		
备注		

投标人（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名）：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单位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全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本单位的合法代理人，以本单位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委托代理人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委托期限： 本授权书至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电子签名）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电子签名）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三、分项报价表

金额单位：元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元）
1							
2							
.....							
本项合计	大写 小写						
备注							

投标人（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名）：

年 月 日

四、招标技术要求响应资料

（一）技术条款偏离表

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第四章“招标技术要求”对参数、性能指标和功能进行描述。

序号	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	所投技术参数	偏差情况 (正偏差/负偏差/无偏离)	备注
1					
2					
3					
4					
5					
...					

注：1、未填写此表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按废标处理，投标人可根据招标项目情况，对表格进行调整。

2、若投标人未列出但经审查确实存在或在以后的合同执行中发现技术偏离，投标人应弥补这些偏离并不能要求改变投标价格或合同价格，否则将被作为无效标处理或合同违约。

注：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的采购项目招标技术要求，根据投标产品进行相应响应，投标人必须根据所投产品的实际情况如实填写，照抄、复制招标文件主要技术指标要求的按无效投标处理。偏差情况填写“负偏差”或“正偏差”或“无偏差”。

投标人名称：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名）：

年 月 日

(二) 技术部分其他证明材料
(格式自拟)

五、类似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人名称	合同金额或费率 或其他	合同签订日期	备注

注：（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投标人：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技术、供货实施方案 (格式自拟)

七、售后服务方案

（格式内容自定）

八、综合材料

1、资格审查资料

资格审查相关证明文件（附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初步评审中“1. 资格性审查”所规定需要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相应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附件：

信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_____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 （八）未曾做出虚假采购承诺；
-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供应商（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1、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2、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按招标文件要求应提交的其他资料或投标人自认为有必要附入的其它资料。

3、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_____（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为：_____）采购活动中，我方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方及参与谈判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名））：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单位电子签章）：

日期：

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投标人是中小企业的需按此格式提供相关资料，否则不需填写附表。

国家统计局《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

5、残疾人福利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该文件之规定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名称)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货物的名称品牌型号是_____。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企业名称(单位电子签章):

日期:

(提醒:如果供应商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要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2. 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招标人或者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一旦发现弄虚作假提供虚假信息的,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6、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1），生产厂为（厂名）2，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3。（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5在中国境内完成。

（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附件：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无需附入投标文件内)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政策解读网址：

<http://www.hngp.gov.cn/henan/content?infoId=1601449567470800&channelCode=H6016>

注：1. 此项仅为告知，无须附到投标文件中。

2. 预进行合同融资的，在签订合同时，供应商的合同账号需为合同融资行指定的账户和账号。

3. 预进行合同融资的，请提醒采购人在合同备案时，将备案系统中供应商默认账号修改后合同融资行指定的账户和账号，然后再提交合同备案。